

“脚踢幼童”男子已被行政拘留

警方将结合儿童伤情鉴定意见情况作进一步处理

本报3月1日讯(记者 段学虎 王超) 2月29日,一条“男子在东营某商场的儿童游乐设施处脚踢男童”的视频在微信朋友圈、QQ以及贴吧等网络平台传播开,众多市民纷纷转发。当晚11时55分许,东营公安分局发布该事件的调查情况通报,嫌疑人李某已被公安机关依法行政拘留。

从警方发布的调查情况通报得知,2

月27日晚20时许,东营市东城某商场淘气堡活动区发生网传视频中一男子踢打小孩一幕,东营公安分局东三路派出所民警接警后立即出警,经过调查并确定嫌疑人李某身份,警方遂依法传唤,该男子归案。目前,嫌疑人李某已被依法行政拘留。下一步,公安机关将继续调查取证,并结合儿童伤情鉴定意见情况作进一步处理。

从网上传播的视频中可以看到,一男童在商场游乐场玩耍时不小心将一名女童撞倒,此时,坐在旁边的一名男子迅速上前,用脚踢向男童,在踢了一脚后,男子又返回一旁坐下。男童则一直坐在地上哭泣。又过了一会,一名老人来到现场与该男子理论,并发生争执。

截至发稿时,孩子的伤情鉴定还没

有出来。“当时两个孩子在玩同一个游乐设施,男孩用力大把女孩甩出去了,男孩也闪倒在李某身前。正坐在旁边的李某猛踢了孩子一脚,之后被踢孩子家的老人赶到,开始发生纠纷。”3月1日,记者在事发游乐设施处,从一位知情人处获悉,“由于当时纠纷就一会儿工夫,双方很快就被热心人拉开了,之后男子离开。”

同名人被误伤 视频中“脚踢幼童” 男子家被“攻击”

事情经过发酵,众多网友纷纷在网上谴责该男子行为,甚至还曝出所谓打人者相关身份信息。从2月29日下午,某视频网站发出了事发时的监控视频后,一些现场拍摄的短视频也同时流入网络。视频开始在东营市民当中扩散开来,大部分网民都表达了对视频中李某的愤慨。到了2月29日下午5时许,谩骂和攻击开始升级。道德上的谴责也逐渐变成了对当事人的人肉。

由于李某的名字比较常见,人肉后,首先网传曝出“计划科李某”,并带有住址和电话。但是,记者采访了解到,该李某并非“脚踢幼童”的当事人,只是同名者。稍后“脚踢幼童”的当事人李某照片被公布。于此同时,在另一单位上班的与其同名的李某也被公布,该李某同是被误伤者,并非真正当事人。随着一些网民不明真相的攻击谩骂,一个纠纷事件开始上升

为一个全民关注的网络热点。29日晚7时许,记者发现,已经被人肉出来的三位“李某”的手机已经是通话忙音的状态。

2月29日晚8时许,有网友在互联网上发布以李某(只是重名,并非当事人)照片做成的攻击海报,配上打油诗、配音秀、小视频开始传播。晚9时许,更有部分网友在网络上曝出的“脚踢幼童”男子所在小区围观,并不时传播当事男子家中玻璃被砸的消息。记者采访了解到,直至3月1日,网传当事男子家中楼下依然不时有人前来围观,并做出敲门的姿势拍照。

记者从警方获悉,2月29日晚警方的确接到有群众围观的警情,事发后迅速派出警力前往小区维持秩序并通过法律宣传的方式,劝导围观人员离开事发现场。

本报记者 段学虎 王超 王晓云



网络截图

- 2月27日晚20时许
某商场内发生男子踢打小孩一幕
- 2月29日下午
某视频网站发出“脚踢幼童”监控视频
- 29日下午5时许
谩骂和攻击开始升级,当事人被“人肉”
- 29日晚7时许
已经被“人肉”出来的三位“李某”手机已都是通话忙音状态
- 29日晚8时许
网上发布同名者李某(并非当事人)照片做成的攻击海报,配上打油诗、配音秀、小视频开始传播
- 29日晚9时许
打人男子所在小区被围观,并传出当事男子家中玻璃被砸的假消息
- 3月1日
网传当事男子家中楼下依然不时有人前来围观,并有人做出敲门的姿势拍照

网络发酵过程

朋友眼中的当事人

被误伤者

躺枪的李某 A 一直到现在都是懵的

同是李某,另外一个李某因为照片被曝光,同样受到了攻击。那张身穿工作服的图片甚至被做成了此次事件的宣传海报。

“因为只有照片被曝光,电话和住址没有泄露出去,所以我的情况要好一些。”李某说,这张照片只放在朋友圈,从未外传过。2月29日晚上七点左右,李某正和朋友在外吃饭,刷朋友圈时看到了虐童视频,“刚开始我很气愤,但看到内容标注施暴者跟我同名,比较敏感就没有转发。”没过一会儿,李某陆续接到多个朋友打来的电话,告诉他朋友圈被自己的照片刷屏了。

李某说,当时第一反应是气愤也很懵,“不知道该怎么办,后来我就想发个澄清消息,加上了我的个人情况介绍和朋友发来的截图,让朋友帮我转发。”私人照片被泄露,并承受不明真相的网友的无端攻击,李某想到了报警,“咨询家人朋友的意见,让我第二天看看情况再决定。”虽然身边的亲朋好友一直在帮忙转发澄清消息,一直到3月1日上午,李某还是陆续接到朋友的电话。

“我还好,就是晚上睡不着觉失眠了,比较懵不知道该怎么办。”作为间接受害人的李某说,网上类似的事情很多,希望网友一定要搞清楚真相再进行转发,“流言止于智者,看到别人转发不实信息也要及时澄清制止,以免造成不必要的伤害。”(段学虎 王超 王晓云)

躺枪的李某 B 希望大家不传谣、造谣

作为事件的第一个无端受害者,“计划科李某”本人现在的心情才稍稍平复。想起2月29日傍晚开始对他的谩骂,他心有余悸。

“我自始至终不知道怎么回事儿,直到有同事说网络上正在传播我是打人者。”李某告诉记者,一开始人肉出来的电话号码并不是他的电话号码,而是另外一个身在济南的周先生的电话。“周先生的电话被打爆关机后(截至记者发稿时,周先生的手机仍处于关机状态),我的手机号开始也一些人找到了,我也不知道他们通过什么途径获得的。”

李某告诉记者,从2月29日下午6点半开始,他陆续接到一些无端的骚扰电话,“有的打几声就挂,有的接起来就骂。我都不知道怎么回事儿,就干脆开始拒接了。”李某拒接电话后,一些谩骂短信开始发到他的手机上,“整个晚上,有20多个电话打来,还有不少谩骂的短信。”

现在,事件稍稍平息,李某现在对自己成为网络热词已经坦然了,“事实就是事实,大家的热心可以理解,但是采取这种极端方式我觉得很不合适。一些未经核实的信息,被网友无端相信,希望大家以这个事件为教训,引以为戒吧。”(段学虎 王超 王晓云)

平时情绪稳定 冲动或因溺爱孩子

3月1日,记者见到当事男子的两位朋友,“平时关系还都不错,见了面都会主动打招呼问候。”一位朋友说,与当事人李某一家三口时常见面,李某给他们的印象不错,夫妻二人都非常有礼貌。其中一位朋友说:“得知李某脚踢男童的事情后也很震惊,平时接触中李某的情绪都很稳定,也没有听说他们夫妻二人闹什么矛盾,挺和谐的一家人。”

“三十出头的年轻人,估计对孩子太溺爱了,所以才导致他作出了冲动的行为。”一位朋友说,孩子之间闹腾点,当父母的不应该过分干预,打别人家孩子就更不对了,自从事情“火了”之后,有很多人来到楼下转悠围观,不管李某做错了什么事情,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自会处理,其他人的正常生活不应该被干扰。 本报记者 王超

早报快评

法治社会,公众不应成为法官

本报评论员

“东营黑衣人脚踢男童”这则发生在前两天的事情在昨天突然如一颗深水炸弹般,扫荡东营网络。迅速开始的人肉搜索,把黑衣人的底细翻了个底朝天,“嫌疑人李某”、“计划科李某”等成为东营网民口诛笔伐的对象。一个护孩子纠纷,仅仅用了一天半的时间,成为了国内的舆论焦点之一。更有一些网民,亲自“探访”嫌疑人李某的家、编写打油诗、制作语音秀、制作谩骂海报、拨打骚扰电话……利用一些不加求证的信息,把几位躺枪市民绑在了道德审判柱上,最后被证实多人无端遭殃,一场“三人成虎”的现实版表明,法制社会,公众不应该成为审判官。

细细地梳理整个事件,我们会发现,整个事件是从微信朋友圈开始,发酵速度和事态进展超过了预期。从对一个不道德事件的围观,演变成一场无端谩骂的闹剧,每一位参与其中的我们,都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2月29日晚8时许开始的对人肉结果的谩骂,甚至是“拜访”当事人的家,请问,在攻击谩骂时,有没有求证过网上曝出的信息是否属实?不要把责任推给耳朵和眼睛,因为人是有思想的,如果我们在获知一些当事人信息时稍加分析,就会发现,照片并非一个人,但是依然有人把照片做成了海报,依然有人肆意拨打另外一个同名人的电话加以谩骂,事实

证明,网友们的口水不少喷到了无辜人的身上。

我们再看看之前国内的一些社会热点问题,在事件爆发后,网络等各个新媒体渠道第一时间向海量信息呈现给社会公众,这些信息的信息源庞杂多样,有的是目击者的小视频,有的是身边人的回忆。一些不问究竟的人通过这些信息开始肆意妄测,进而添油加醋继续传播,一些头脑发热的人通过这些碎片化信息,甚至做出过激行为,以致无端中伤他人。这样的案例已经不止一次发生过。

在法制社会里,公众不应该成为审判官,尤其是没有得到求证的信息,我们

更不能妄加发挥,更不能利用这些不准确的信息去肆意攻击别人。否则,我们与踢人时李某有什么不同?

信息时代,我们需要获取更多的信息,这是社会发展的需要,也是公众自身的需要。同样,随着网络、手机的普及,越来越多的信息涌进我们的眼睛,但是我们更应该对获取的海量信息进行分辨,很多不正确信息是经不起推敲的。正如一个被无端冤枉的“计划科李某”所说,“一个道德谴责事件,变成了恶意攻击,造成了无辜的人生活受到打扰”。我们公众有责任,在法制社会里,公众和个体,都不能以法官自居,更不能借此来制造新的冲突。